

关于2025届本科毕业生注销未完成辅修专业培养方案的通知

通知类型：校内通知 来源：本科生院 发布时间：2025-03-05 访问量：294

本生〔2025〕022号

各位2025届本科毕业生：

为做好应届本科毕业生辅修培养方案审核工作，现将2025届本科毕业生未完成辅修专业培养方案的注销工作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请注销学生

未完成辅修专业培养方案的2025届本科毕业生

二、申请注销时间

2025年3月5日至3月18日

三、辅修专业管理要求



（图1 辅修专业管理要求）

根据《中国农业大学普通本科生辅修专业与辅修学士学位管理办法》，修读辅修专业的学生，在毕业春季学期如未完成辅修专业培养方案，可以选择是否注销其辅修专业：

（一）如选择注销辅修专业，学生所选择保留的及格辅修课程可作为普通通识课载入主修成绩档案，学生无需申请课程替代，毕业审核时直接视为普通通识课学分。注销成功后，学生无法再单独打印辅修成绩单。

（二）如不选择注销辅修专业，学生所修读的课程仅记载在辅修成绩档案中，学生可以单独打印辅修成绩单。学校在开展主修专业毕业审核时，同步审核未注销的辅修专业培养方案，审核结果分类如下：

1. 主修获学位且完成辅修培养方案的，本科生院在学生主修专业普通通识课组置入6学分，授予辅修学士学位，在主修学位证书中予以注明，不单独发放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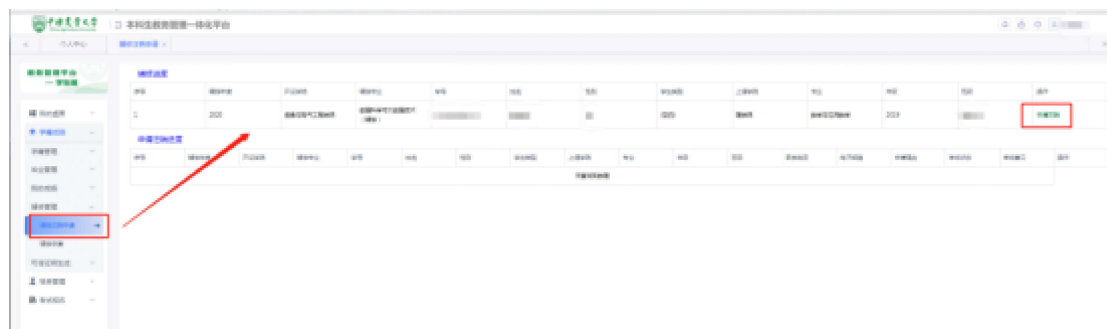
2. 主修未获学位且完成辅修培养方案的，或未完成辅修培养方案但已获学分 ≥ 30 学分的，本科生院在学生主修专业普通通识课组置入6学分，单独发放辅修证书；

3. 未完成辅修培养方案且已获学分 < 30 学分的，不发放证书。

四、申请注销流程

（一）学生申请

选择申请注销辅修专业的应届毕业生，请在规定的注销时间内登陆“本科生教务管理一体化平台”申请注销。注销路径：学籍成绩→辅修管理→辅修注销申请→申请注销→填写申请信息、勾选保留的辅修课程，提交申请→关注本人审批进程。



（图2 辅修注销申请-点击“申请注销”）

[illegible][illegible]

在提交注销申请前，**请学生仔细阅读“申请注销”页面的温馨提示**：请勾选本人希望转入主修成绩单的已修通过辅修课程、希望保留的正在修读中辅修课程，已修未通过的辅修课程不在下方课程列表展示。未勾选的已修通过辅修课程和正在修读中辅修课程、已修未通过的辅修课程，在辅修注销申请审批后，系统将予以删除。删除后，不可恢复！请谨慎勾选。

如“申请注销”页面展示的辅修课程列表中出现主修课程（即课程名不带“（辅修）”），请及时联系系统工程师反映问题。

（二）辅修专业开设学院审批

辅修专业开设学院在3月21日（含）前完成辅修注销申请审批。

（三）本科生院复核

本科生院在3月24日（含）前完成辅修注销复核。复核通过的学生，辅修注销成功。

五、说明

（一）学生成功注销辅修后，所选择保留的及格辅修课程和正在修读辅修课程，将转入主修成绩档案，学校在进行主修专业毕业审核时，自动将此类课程认作普通通识课学分，无需学生申请课程替代。未申请注销的学生，学校将按照方案审核流程开展辅修审核工作，与毕业生主修专业毕业审核工作同时段进行。

（二）非应届毕业生不能申请辅修注销。如无法适应辅修专业学习，请在毕业春季学期关注本科生院通知，在规定时间内申请注销。

六、联系方式

（一）辅修注销申请

学籍管理办公室，曾老师，62736873，cauzengjia@cau.edu.cn

（二）系统技术支持

严工，15191318313

本科生院

2025年3月5日